

肥东县基础设施精细化提升一期项目-居住社区消防改造提升工程（29个居住点）-店埠镇浮槎北路拆迁恢复楼等17个消防无水小区改造项目 答疑1

各投标人：

招标人现对肥东县基础设施精细化提升一期项目-居住社区消防改造提升工程（29个居住点）-店埠镇浮槎北路拆迁恢复楼等17个消防无水小区改造项目（项目编号：2025ADDGZ50049）答疑如下：

一、消防工程为专业承包项目，可由消防承包单位与建设单位直接签订承包合同。请问我单位提供的消防专业承包业绩中甲方是建设单位，我单位投标文件中提供①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网站公布的项目总承包单位施工许可证办理查询截图，②提供专业承包合同（要体现具体专业承包工程、施工内容、金额等）；③提供消防机构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消防验收合格证明是否予以认可？

答：对于专业分包的消防工程1) 若无法提供“中标查询网址及查询截图，或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网站公布的施工许可证办理查询截图，或信用评价体系查询截图。无法提供以上截图的，应当提供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证明材料”的须满足以下要求：①提供项目总承包单位中标查询网址及查询截图，或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网站公布的施工许可证办理查询截图，或信用评价体系查询截图。无法提供以上截图的，应当提供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证明材料；②提供分包合同（要体现具体分包工程、施工内容、金额等）；2) 若无法提供“竣工验收证明文件（至少有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四方参与竣工验收并盖单位章）”的，提供消防机构或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出具的消防验收合格证明予以认可。具体详见招标文件附录3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和附录5资格审查条件（项目经理最低要求）的业绩证明材料要求。

二、本项目不执行异常低价评审，未设置异常低价指标，因本项目并非EPC项目，根据建市函（2020）1073号文关于进一步规范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通知，是否能够招标文件评标办法异常低价评审项修改为：执行异常低价，异常低价规定指标：88%。

答：按招标文件规定执行。

注：此答疑视同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招标人：合肥东泉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店埠镇四顶山路与寓酒路交口东北120米

联系人：黄振

联系方式：0551-67758228

招标代理机构：肥东县公共资源交易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店埠镇肥东县政务服务中心四楼B区

联系人：乔工

联系方式：0551-62520516

2025年11月12日